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冒小燕女士的通知，冒小燕女士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合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目的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冒小燕女士的本次增持，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同所做出的决定。

二、本次增持情况

增持人	职务	增持前持股数量（股）	增持数量（股）	增持后持股数量（股）
冒小燕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50000	50000

三、其他说明

- 1、资金来源：增持资金由增持人自筹取得。
- 2、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的有关规定。本次增持完成后，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3、增持人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4、本次增持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